

教育部109年03期「大專院校校務資料庫」

研19.專任教師展演活動資料明細表(3月填報)

填表單位：

承辦人(核章)：

單位主管核章：

電子信箱：

校內分機：

詳見  
「填表說明-教師姓名」

請依「分頁-國碼對照表」填入，  
例如：中華民國為0。

展演活動開始日期：  
YYYY/MM/DD  
(例如：2020/02/05)。

年度	單位名稱	教師姓名	展演活動名稱	展演主辦單位	展演活動辦理國別/地區	展演活動辦理國別/地區代碼	展演活動開始日期 (填報期間：109.1.1~109.12.31)	展演活動結束日期 (填報期間：109.01.01~109.12.31)	補充說明 (選填)
109 範例	中文系	○○○教授			中華民國	0	2020/6/5	2020/6/20	

備註：

1.填報年度及說明：109年度(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)。展演：係指專任教師於對外公開場合將「著作」以展演方式辦理，其內容應包括以下主要項目，即可採計：(1)創作或展演理念。(2)學理基礎。(3)內容形式。(4)方法技巧(包括創作過程)。

2.本明細表紙本請於110年4月9日(星期五)下班前，經單位主管核章後擲回研發處學術組盧錦惠小姐(校內分機550轉302)。(無資料者，請於第一列填0後回傳)

3.明細表電子檔請另傳送至：vmlab@nchu.edu.tw，信件主旨：研19(○○系)